



書的歷史如何能提高對文本的理解： 現代歐洲早期的例子

Ann Blair 美國哈佛大學歷史系教授 演講

錢佳緯 口譯／蔡伯強 記錄整理

編按：哈佛大學歷史系教授 Ann Blair 於109年1月14日來館以「How book history can enhance the understanding of texts: examples from early Europe」為題進行專題演講，本刊特將中文譯稿整理刊出，以饗讀者。本稿並蒙中研院史語所張谷銘、李仁淵兩位教授審訂，謹此致謝。

非常感謝國家圖書館（以下簡稱國圖）舉行這場演講。這是我首次到臺灣，在過去一週享受了美好的天氣與款待禮遇，感謝科技部、中研院史語所，也感謝今天光臨的各位。

一、什麼是書籍史

今天演講的主題是書的歷史。在許多研究文本為主的學科中，諸如文學或不同地域或時段的歷史，書籍史是個蓬勃發展的領域。在1982年，羅伯·達恩頓（Robert Darnton）首次提倡將書籍史視為專門的研究領域，其研究取向是探究文本的物質形式，了解文本如何製造、流傳與運用。

書籍史的前提是，我們可以從研究思想或文本在其當時的物質形式中發現新意。畢竟思想傳播並不是靠魔法，從一個人的腦中傳達給另一個人，而是透過口耳相傳與閱讀來完成這個歷程。

文本在不同時代、地點，會有不同的物質形式。如在中國傳統先後有甲骨文、竹簡、傳統的抄本與刻本；而在歐洲的傳統則有黏土板、莎草卷、從蠟板發展成的冊子本（codex）、中古的羊皮稿本，以及從1450年左右開始的紙本印刷書籍。

書籍史研究最近成長很快，部分是因為隨著科技發展普及，更多文本透過電子途徑傳遞，我們意識到傳統的冊子本（codex）只是眾多文本形式的一種。近來書籍史成長，也因為學者大量比較各文化不同的書寫系統、語言、文化脈絡與生產形式下不同的書籍形式。

書籍史常問的問題如：「誰寫了這些文本？誰製作了這些書？」、「誰可以看到這些書？」、「書有多貴？要有什麼能力才能閱讀這些書？」、「誰有這些能力？」、「這些書訴諸的對象是誰？」、「誰真的可以讀到這些書？如何讀與為何而讀？」、「這些書現在在哪裡？如何傳到我們手上？」

托馬斯·亞當斯（Thomas Adams）和尼古拉斯·巴克（Nicholas Barker）曾經分析書籍或是文本的生命週期。書籍或文本的生命週期有幾個階段：

「發表或出版」（Publication）：與他人分享文本，可能以口語、手稿、印刷、社群媒體等各種形式；「publication」即意謂著作者、編輯或譯者決定把內容公開。

「製作」（Manufacture）：即印刷或抄寫等

文本實體形式的製作，也包括以電子形式出版的過程。

再來是「流通」(Distribution)，其間也有各種方式，如買賣、饋贈與官方發行。

「接受」(Reception)：書是怎麼被「閱讀」的，當然這很難研究，畢竟它是個人的行為，更是心理層面上的行為，很難找出蛛絲馬跡，但只要書本上留有不同的註解或是題字，我們就有機會去瞭解書籍的閱讀狀態。

最後常常被遺忘的是「存留」(Survival)這個階段：從古到今，只有極少數的書籍保存到現代。「這些書如何能夠保存下來？為什麼是這些書？」答案經常是，因為有著藏書家、圖書館，這些書乃得以保存供人研究。

各位可以看到，書籍在它們的生命周期的每個階段中，都受到很多歷史因素的影響，包括：1. 思想因素；2. 政治、法律或宗教等外在影響；3. 商業壓力；4. 社會行為或品味。



演講中的Ann Blair教授(109年1月14日)

印刷這類技術所發揮的影響，跟它所存在的文化脈絡有著密切關連；書籍史同時關注著技術和文化，因為書籍的物質形式和它的內容永遠一起作用。既然兩者無法獨立或切割，書籍史即必須同時研究兩者。書籍史的研究需要多方面的專業，包括了圖書館員、目錄學家、收藏家等；也需要文本分

析、歷史脈絡化等研究方法，書籍史是非常需要多方協力的專業領域。

很高興國圖能獲得一批來自歐洲現代早期書籍。我們就藉這些例子來說明書籍史裡有趣的發現。

二、近代早期歐洲

今天我與各位介紹的書籍，皆來自近代早期歐洲，時間約是1450年至1750年。這個時代在不同歷史傳統裡有不同的稱呼，就像英文、法文、俄語及中文歷史傳統，皆有各自的年代、朝代、時間，做為歷史上的階段。在歐洲，這個時代出現很多發展，最終造就了現代世界。

這時的歐洲，發生了從1350年代開始的文藝復興，源自義大利，至1450年代擴展到阿爾卑斯山以北，學者重新去挖掘古典時期的語言和文本，其中泰半已被遺忘了數世紀。

接著，從1517年開始的宗教改革以及宗教戰爭，馬丁路德發表批評天主教會的論綱導致西方基督教會分裂：繼續效忠羅馬教廷的天主教會，與各種不同的新教教派(如路德教派、喀爾文教派、及許多其他教派)。

再來是科學革命，這個名詞泛指對自然世界產生的新想法，思想家開始質疑古典時期的作者，提倡以經驗觀察或數學描述去瞭解身處的世界，而非只借助長久以來閱讀及評論文本的傳統。科學革命的重要人物有培根或笛卡爾、哥白尼、牛頓等。

對於書籍史學家而言，最有興趣的階段莫過於1450年左右，古騰堡在德國的梅因茲發明活字印刷。其實印刷術在中文世界的應用由來已久，如木刻版，以及在某些情況下運用的活字印刷。

在中古世紀，很多技術透過絲路從中國傳到歐洲，比方說紙張、火藥還有羅盤，不過印刷術沒有

一併傳遞過去。伊斯蘭世界處在絲路中間，可是印刷在18、19世紀才傳進這個區域，所以並未扮演印刷術由東向西傳遞的中介角色。

歐洲的印刷需要不同的專業技術工人：排版工人、準備墨水及上墨的墨工、拉桿施壓的印工。印刷很快地應用在不同方面，出版古典文本、宗教文本，以及提倡研究世界新方式的現代文本。印刷對當時歐洲產生的影響，跟當時的文化脈絡有著相當深刻的關係。

三、國圖藏本實例

接下來跟各位介紹國圖所收藏的5本書。我會強調可以從其中每一本書裡學到的知識，譬如歷史的脈絡及我們可以從書籍的歷史中學到什麼：

首先是這批藏書中，以1483年的德文聖經為最早。在歐洲史，人們多說馬丁路德最先把聖經翻譯成德文，但這本聖經的年代其實比路德發表批判教會的言論還早，特別這是全本聖經的翻譯，所以聖經的德文翻譯情況比一般的歷史敘述更複雜。

在路德翻譯後，德文聖經更加普及，也遭到天主教會譴責；但其實在新教出現之前，已經有許多相較於拉丁文的「白話」聖經在流通了，而教會對此顯然並不太在意。把聖經翻譯成德文或法文並不一定和神學立場的相關聯，是路德以德文聖經成功地讓人們追隨他的新想法後，狀況才開始不同。

這本書是所謂的「搖籃本」(incunabulum)，這個詞彙來自拉丁文的「搖籃」，指1501年之前印刷的書籍。本書於1483年在紐倫堡製作，裝釘為兩冊，如同一般的搖籃本，沒有書名頁。

本書第二冊的結尾印有「牌記」(colophon)，但牌記沒有提供任何出版資訊。這套書的製作成本很高，左右二側的留白相當寬，使用了非常美麗的金屬字型，雖然這個字型後來並未普及。不

只使用印刷機，這本書最後以手工完成，插圖師(illuminator)描繪彩色插圖，而文字裝飾師(rubricator)以彩色墨水裝飾起首字母，這是一筆額外的開銷，且在印刷的時候就已經預留了起首字母等手工裝飾的空間。

搖籃本透過上色等方式來模仿手抄本的形式，但在開始的試驗階段後，到1520年時就不再認為需要以手工裝飾書本了。而如同手抄本聖經，本書內文也分為兩欄，以模仿手抄本的形式。



圖1 上帝創造夏娃之圖

書中有許多木版插畫，這張圖甚至看不到刻印的圖像，因為刻印被彩繪裝飾覆蓋了。(見圖1)這張圖描述上帝用亞當的肋骨創造夏娃，建構伊甸園的環境，園中有各種不同的裝飾，還有來自水中的魚群、不同的動物，描述出一個美好的世界。

數位化技術普及，令我們有更多機會比對各種不同的書與版本，如比較國圖的版本與圖示的巴伐利亞邦圖書館收集的版本，儘管裝飾與彩繪不同，但它們在色彩選擇與色調上仍有許多相似之處。

一般我們很難知道抄寫者、插畫師、文字裝

【館務報導】

飾師是誰。但有個例外，一本書中呈現出如圖的畫面：插畫師傅本人的形象，還有妻子環抱在他身邊，手持著一杯啤酒，同時留下名字，於是我們得以瞭解這位師傅的身份（見圖2）。印製書籍牽涉到很多人，大部分的人的身分原本很難知道，但我們透過書中蛛絲馬跡知道他們的身分甚至動機。



圖2 德國書法家Leonhard Wagner(左)和Nikolaus Bertschi與妻子(原圖：https://commons.wikimedia.org/wiki/File:Lorcher_chorbuch_bertschi.jpg)

接下來這本書是歷史書，1490年出版於義大利威尼斯，內容講述世界初始以來的歷史。另一本有名的歷史書《紐倫堡編年史》(Liber chronicarum of Hartmann Schedel, or the Nuremberg Chronicles) 很多內容來自這本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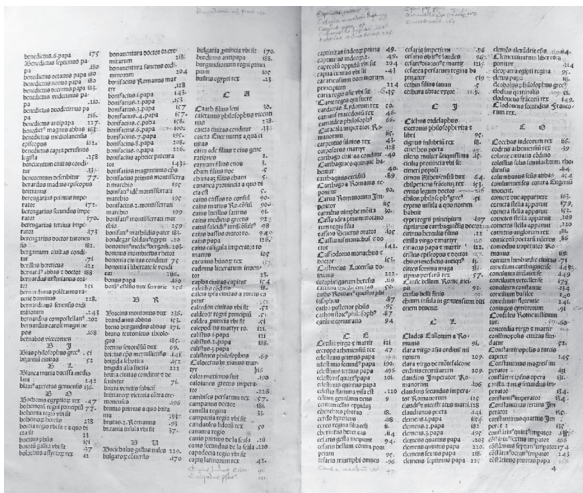


圖3

該書的起始並不是書名頁，取而代之是依字母排列的索引，列出書中的人名，並標註人名所出現的頁碼（見圖3），雖然書沒有書名頁，但書末的牌記提供了出版資訊。文本結束用拉丁文「Finis」標誌，然後印著：「由在威尼斯的Bernardus Rizzo de Novaria於1450年的5月19日印刷，當時Augustinus Barbadicus是（統治威尼斯的）公爵。」

最後一頁列出了裝訂此書的「紙摺」（quire）順序。這本書每摺紙裁切成16頁，而依序總共有33摺，這張表幫助裝訂者或讀者掌握書頁裝訂的順序（註1）。在此之後則是印刷商的標誌（見圖4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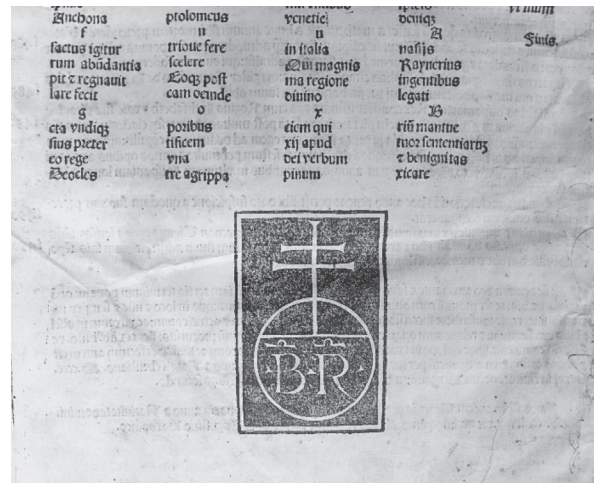


圖4

回到書的第一頁。書以索引開頭是很不尋常的，明白地表示出索引非常重要；人名索引之後是一篇序，完全沒有任何的分段。然後本文開始，前面已經看過這張圖樣，內容一樣是世界的初始，上帝使用亞當的肋骨創造夏娃，圖樣與先前的德文聖經相同（見圖5），在這種情況下，可推測木刻板經重覆使用，或者刻板被不同印刷者在不同時間為不同的書照樣翻刻，這在當時並不少見，因為印刷商常常從其他印刷商手上購買或交易木刻板。

館務報導



圖5

我們可以看到有些書頁的頁緣加上年份，由此讀者可以知道每頁內容的編年。起始年是當時認為的世界初始，約為六千年前，而圖上左下方的留白原先預供上色的起首字母使用，並且印了一個小字指示是哪個字母，雖然這部份最後沒有完成。

圖圖的這本書有一些讀者註記，比方在索引頁加了新條目，列出人名及其頁碼，這些是索引原先沒有收入但讀者想要回頭可以找到的內容。這個讀者修正了書裡一些印刷上的錯誤，這裡的修正是關於西塞羅(Cicero)存留書信的數目，可見這個人是有古典學識的(見圖6)。讀者改正錯誤的頁碼，可見他真的在意索引的正確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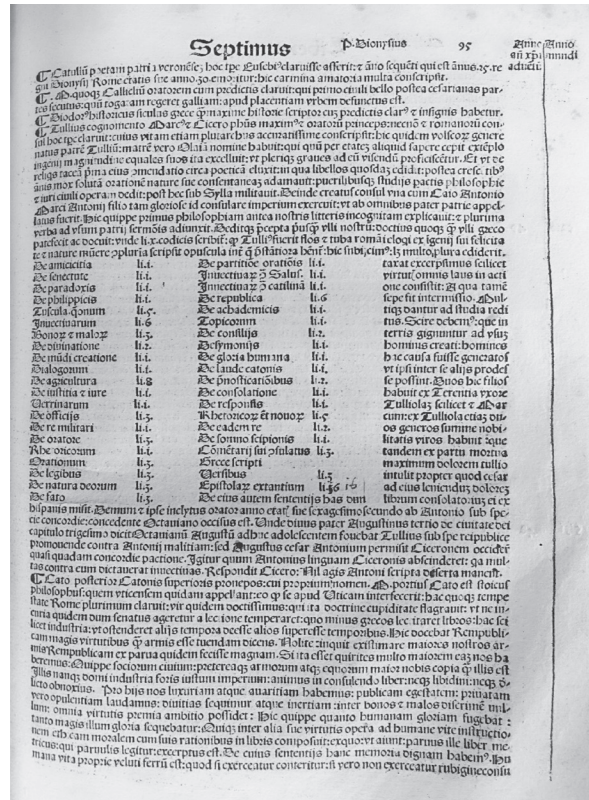


圖6

以上我們可以學到三個啟示：

1. 歐洲史的啟示：聖經是書寫歷史的重要材料，並不止於宗教層次。
2. 書籍史的啟示：書籍常常相互翻印。
3. 書籍史的第二啟示：書裡的註記是很有價值的歷史材料。

超量生產是歐洲印刷業的商業模式，出版者預估一個樂觀的數字，排版後會將所有本數一次印完，刻印的本數多則成本相對低，但在這樣的模式下，很多的書往往賣不出去。

很多書沒有賣出去，而賣出去的書也未必真的被讀過。有史學家曾說大多數印製的書也許從未有人讀，因此讀者的註記讓我們看到讀者讀書的痕跡，以及對這本書的興趣何在。

館務報導

接下來是第三本書（見圖7），作者是一位義大利醫生，書的內容是古典時期的運動。在該書出版的1520年前後，印刷的書籍已經有了固定的形制，以及各種在書的起始與書末出現的副文本（paratexts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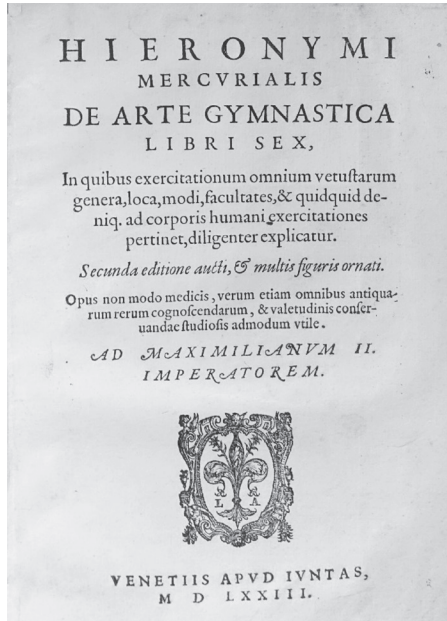


圖7

我們可以看到典型的書名頁，上面有作者的姓名、書名，還有一些企圖吸引讀者的內容，像在這個書名頁上就直接寫著：「此書對古典時期人們的運動有詳盡的解說」。書名頁也提到本書是獻給羅馬帝國皇帝Maximilian；最下則是出版的細節，包括地點、時間與出版商；接下來是對皇帝的獻詞，作者們把獻詞致獻給某位重要或知名的人士，希冀獲得回報，可能是金錢或工作機會，也可能是榮譽；接下來的一頁是多篇讚美這本書的詩，是作者邀集友人為這本書寫下的讚譽，展示他的地位，這裡甚至有希臘文寫就的詩章（顯然很有學養）。

再接下來的一頁是人名索引，列出書裡出現的作者，展示這部書的學養。雖然本書作者不太可能直接讀過所有列出的作者，不過至少他聽過他們，也想要列出他們的名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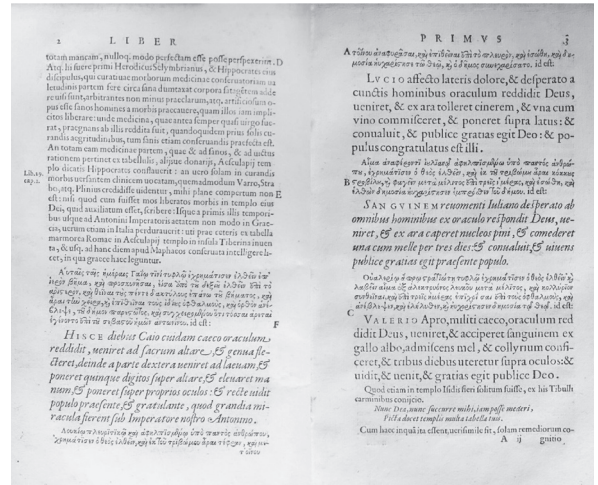


圖8

現在我們來到書的正文（見圖8），我們可以看到大方的版式，裡面用到不同的字型及書緣的註記。（書中也有些插圖，畫出作者希望人們效法古人的運動，包括多種形式的打鬥，見圖9。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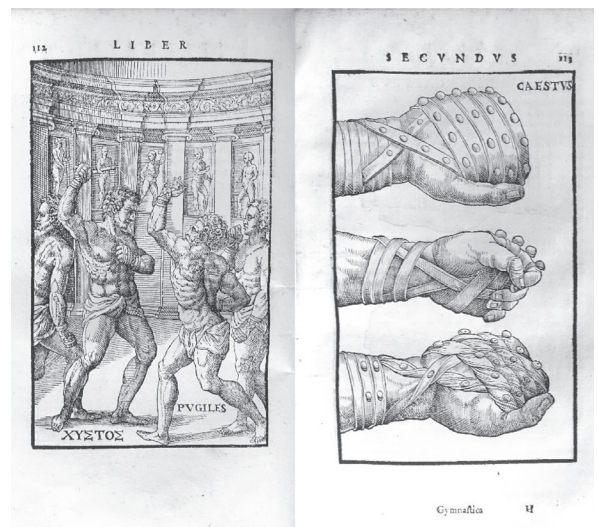


圖9

館務報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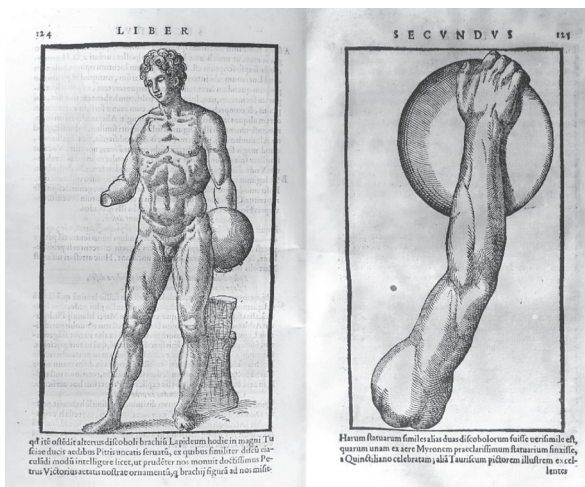


圖10

圖10是擲鐵餅，圖的底本應該是個雕像，而雕像的右臂已失。在書籍的背後有2頁的目錄頁，再後還有勘誤表，以及長達23頁依字母排列的索引，在最末有書頁裝訂的序列、印刷商的標誌，然後再將書名頁的出版資訊重複一次。在國圖的這部藏書中，還保留了原本的裝訂方式（見圖11），這個方式叫做limp vellum，可說是當時的「平裝版」，該裝訂法方便、重量輕、有彈性，是最不昂貴的裝訂方式。



圖11

從這本書我們學到的啟示：

歐洲史：文藝復興時，人們事事皆想要效法古人，甚至他們的運動。

書籍史：許多我們所熟悉的書籍特色與裝訂方式是在16世紀建立起來的。

再來是第四本書，法蘭西斯培根全集的第一冊，完成於1623年。培根是知名哲學家、政治家，也是英格蘭大臣，但因1621年的受賄事件被迫下台。該書的書頁很大，天地留白非常寬，兩側亦同，這代表著這本書成本較高，而以這些高成本的安排來取悅讀者。這種大書頁的版本通常只印幾本，用於饋贈給重要人士，而其他多數本子天地兩側的留白會比較窄。

在國圖的這批書中，也有其他培根的作品，其中一本的扉頁插畫，描繪了一艘航向大海上的船，傳達的想像是知識的進步，是由發現新事物而來（見圖12）。插畫的題記寫著：「經歷越多，知識會更加豐富。」我們可以想見，哲學家們希望航向知識之海，並搭配如斯精美的銅版畫來呈現。



圖12（原圖：https://commons.wikimedia.org/wiki/File:Bacon_Great_Instauration_frontispiece.jpg）

【館務報導】

我們的第五本書，可能是這批藏書中知名度最高的一本：莎翁的作品集，出版自1632年的第二對開本，該書也是令莎翁成為知名作家的重要關鍵。

培根所刊行的全集，在過去是以拉丁文寫成，當然培根是一位哲學家，這很常見；但莎士比亞僅是一位劇作家，社會上的重要性遠不及前者，且當時並沒有任何一位劇作家能出版自己的全集。

莎士比亞於1616年辭世，為打造其聲譽，人們在其墓前製作一座相當精緻的肖像（見圖13）。在1623年，莎翁全集首次出版，即第一對開本；到了1632年，第二對開本問世。莎翁生前是位相當多產的劇作家，同時也是位演員，在世時僅有極少數的劇本得以出版，他身兼多職，為自己的劇團寫了很多劇本。



圖13 (原圖：<https://commons.wikimedia.org/wiki/File:Monument-ht6.jpg>)

圖14係莎翁同時期倫敦的樣貌，在城市中央有國會、教堂、光鮮的商店，還包括印刷廠。而相較泰晤士河北岸，劇院多座落在不是那麼光鮮亮麗的南岸地段；後人憑藉著想像去重構莎翁生前的劇場內部（見圖15），這份文件是當時人們抗議或排斥劇

團座落在住家附近，認為這會吸引不良人士聚集。



圖14 (原圖：<http://photos1.blogger.com/blogger/1717/1584/1600/London%20a.jpg>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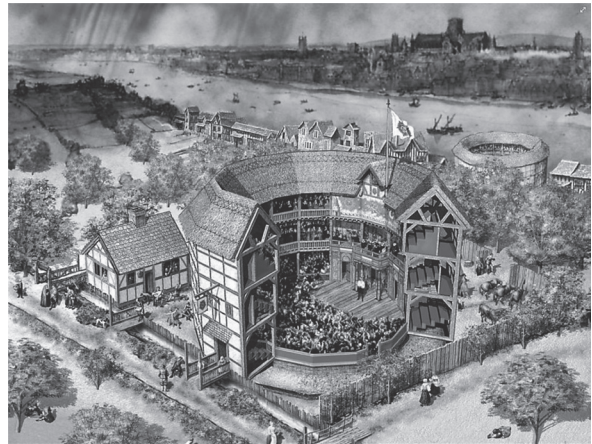


圖15 (原圖：<https://ichef.bbci.co.uk/images/ic/1008xn/p03krblg.jpg>)

為此，友人們在莎翁過世後希望重塑他的名聲，透過製作第一對開本，使用較大的開本，並用銅版畫呈現他的肖像、有各式各樣的讚辭——告訴人們：「這是一位重要的作家，而不只是演員。」

莎翁作品集的第一對開本，扉頁是較木版畫昂貴許多的銅版畫（見圖16），銅版師傅在畫下署名；另外有著詩人Ben Jonson（縮寫B.I.）所寫的讚詞。Ben Jonson是當時著名的詩人，地位比劇作家更高。Ben Jonson在該書出版前曾經出過自己的全集，寫下：「我並不在意是否有人追捧或是閱讀我的書，即便少有知音，我仍非常滿足。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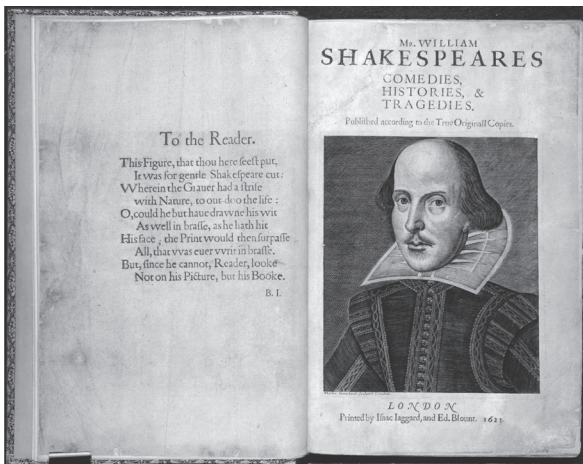


圖16 (原圖：<https://www.bl.uk/collection-items/shakespeares-first-folio>)

9年後出版的第二對開本，很仔細地翻印第一對開本，書名頁相差無幾，唯一的不同僅在年份及出版者。國圖的這本書中，第一、二頁的內容是黏貼上去的，這一頁也是，我猜是這幾頁破損了，甚至是書裝訂之前就破損，以致必須修補，最末頁同樣是黏貼上去的。

這頁最下緣的線條因黏貼而被隱沒，當然此處原是空白，沒有內容遭到遮沒，所以可能沒有被注意到，但我們可以透過對比發現此書經歷過多次修補，而修補處恰是此書的起始與最末頁，這些地方的確也是容易受損的部位。(見圖17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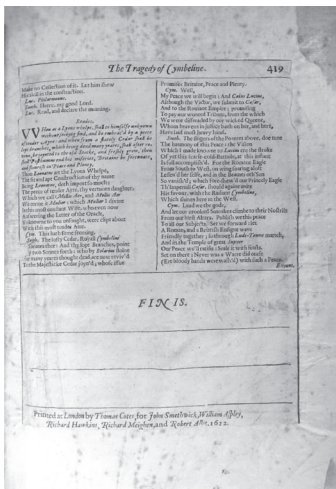


圖17

另外，莎翁的肖像銅版畫被加進書中，而該幅銅版畫製作的年份是1719年，所以必然是在此之後被裝訂進這本書中，或許是和其他修補同時完成的。這個案例中有各種修補與增加，我們稱做增飾(sophisticated)。

我們可從這本書得到的啟示：

歐洲史：莎翁原本的地位並不高，這些對開本的出版，令莎翁的名聲在過世後仍獲得了提升。

書籍史：書本在代代相傳後經歷的不同改變，市場是非常重要的保存管道，而圖書館也扮演了更重要的角色。

最後我要回到上述的第一本書作為結束。在第一個案例的德文聖經中，在正文前有哈佛大學的藏書票(見圖18)，令我感到相當親切。該書曾經是哈佛Charles Eliot Norton教授的收藏，他在1905年把書捐贈給哈佛圖書館，我聯絡了哈佛圖書館員，得知哈佛於1942年獲得另一批重要的贈書，其中有該書的另一個版本，圖書館決定釋出此書，使它再度流入珍本書市場，而在經過轉手之後，這部書被澄定堂的主人所獲，交由國圖寄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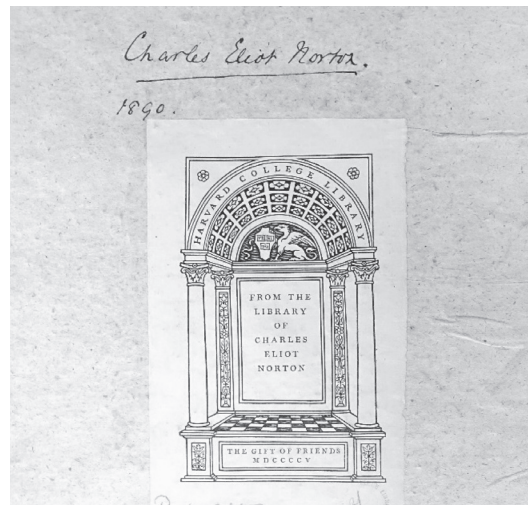


圖18

【館務報導】



當然我也要說，這並不是哈佛圖書館現今的政策，圖書館的藏書政策會不斷地改變，也許過去館方認為同一部書不應有複本，故將之釋出，但今日的政策重視每一珍本不同的價值與特色，不再輕易地釋出館藏，我也相信，當年的釋出是有交換到某些好東西的。

我的演講至此告一段落，也恭喜國圖能獲得這一批贈書，期許國圖能為更多的讀者提供寶貴的資訊及更多的知識。

四、提問及答覆

問題1：謝謝Blair教授精彩的演講。前述提及，有些書在第一版與第二版，或是有損毀的情況下，人們會施以補強，這樣的修補程序會導致價值降低嗎？

答覆：謝謝您的問題，書籍的價值在修補後是提高或降低，取決於市場與時代的變化。而藏書家與書商皆會盡力將其修復到原本的狀態，或求能提升它的價值。我們並不清楚它們在修復前的樣子，只能接觸到它修復後的結果。以書籍史學家而言，任何的變化都構成了「它之所以是如此」，其間沒有好壞的差別，我們樂於去研究這些變化，或它經歷了什麼樣的修護。當然在現代專業的修復中，以哈佛為例，都強調數位化的保存工作，透過影像記錄保留入藏時的原貌，再進行修復，而且強調可逆轉，保留機會能重新調整；而修復與調整的比例也較過去少很多。我們會否定過去使用膠帶修復的作法，但也許未來的後人又會對我們的修復有不同的意見。在今天的哈佛，在介入與調整的過程中，我們不復直接加諸物件於其上。

問題2：謝謝Blair教授的演講，個人覺得感興趣的點是在15至17世紀，一直到莎翁全集的出

版，我們得以看到不同的印刷，而從早期的木刻版畫編排，我們也看得到進步。個人對那本義大利醫生提倡運動的書尤感興趣，因為專門聚焦在運動上的書不是那麼常見，從印刷上來看，該書結合了自文藝復興以降的醫學與科學，我希望瞭解教授是否也曾接觸這類書籍呢？

答覆：謝謝您的問題，我在過去的確很少發現以運動為主題的專書，尤其是古代運動。在腦海中我想到某部書曾探討現代早期的運動，不過它是以網球為例，這無疑是現代的。試想您是16世紀的研究者或作家，在面對過去人文知識的累積下仍想自鑄新詞，能發揮處自是有限的，可能就剩下體育或運動類的主題，當然會想從歷史片段中找到新的發揮空間。再者該書除了古代繪像外，還透過許多當代如米開朗基羅的雕像或是插畫用於解說。當然印刷科技在應用上不一而定，透過結合新東西與舊素材，他們希望創造時人心目中「最好的一本書」。

問題3：謝謝Blair教授。我的問題與今天討論的第二與第三本書有關，如例圖中第二本書的索引，有異於今，其上的人名似皆只出現一次，編排也不是採姓氏排序。而第二個問題，第三本書中的索引，如教授提及長達23頁，這是相當費時費事的，為何該書需要這麼大篇幅的索引呢？

答覆：各位看到的是，在書中的索引有異於現代，一個人名只列為一個條目；在該書中，該人名只要出現一次即獨立為一項；也許散見書中各處，即增列為四、五個不同的條目。這樣的作法見於中古13世紀，起初是為了因應聖經的團體作業，須由多人製作索引，這並不多見，索引與正文也可能分開流通。在該

書中，多數索引也許只使用前二個字註記，且特別詳盡在編排與製作，哪怕這耗費了更多時間。

到了16世紀，有些學者鼓勵使用不同的方式，比方使用很多紙條紙卡，記錄下所有內容後再對此作編排，最後黏貼在紙上完成一部索引；另一種作法是同一部書可能有複本，當要製作索引時，即將複本上的字剪下，用剪輯代替抄寫，相對地省時省力。當然以書籍史學家而言，並不推薦這麼做，但在這種情況下，很多人會感到好奇，「為什麼出版商願意投資時間與人力金錢製作這些索引呢？」僅管索引在中世紀就已出現，但直到本書出版的時期才漸次普及，且與本文間也仍有分開流通的情形。很多時候人們只是希望透過索引去增加原書的價值，而每個版本的書與索引皆獨立並存，一旦新版本問世，索引也要更新。透過索引製作能增加人們購買的意願，出版社也會不斷強調新版的索引增加了篇幅，有過去所沒有的內容。

我們在做書籍研究時，其實鮮少知道這些索引是誰製作，我們也無從得知究竟是出版社或作者本人，抑或存在著作者有意願，而出版社興趣缺缺的情形，其中多有不為人知者，比方作者可能與其助手提供了詳盡的資料試著更新索引。我再次強調，書籍製作的背後有著很多人的付出，但我們並非總是能掌握這些訊息。

問題4：謝謝Blair教授。我有二個小問題：一是例中有位彩繪師傅把自己的肖像畫在書上，而插畫有一截內容很明顯是樂譜的圖像，感覺其下甚至有歌詞，有人研究過這音樂嗎？它是否能被唱出？第二是莎翁的第二對開本，經過修復的最末頁似乎是浮貼

上去的，教授提到，以1719年的插畫為根據，推定曾經歷過修復。雖然我沒有看過原書，但從投影片來看像是縮小影印的結果，該頁是更晚作成的「修復」嗎？

答覆：很好的問題。我並不是樂譜的專家，沒辦法告訴各位這形似樂譜的布紋在裝飾外是否別有意涵？不過在過去，自中古世紀以來，就有這些彩繪裝飾，可很多時候我們無從得知這些印刷工匠的身份，這樣一個畫面讓我們知道有這些小人物在努力。文藝復興時期重視技藝精湛的工匠，這些師傅在社會地位提升後有了更多的自我意識，認為自己應該有留名或是得到肯定的機會，因此我們能看到，這位彩繪師傅不但記下了自己的名字，也一併留下了妻子的名字。這也許是始自文藝復興時期的變化：社會更加重視這些精湛的創作及其應獲的肯定。這跟中古世紀有很大的差異，使得這些難以得見的幕後人員能夠出現在各位眼前。在中古世紀，也許有些人崇拜這些彩繪裝飾師傅，會在他們的作品旁戳出一些小洞，灑粉取出輪廓以便模仿，這是當時臨摹彩繪裝飾的方式（Prick and Pounce）。但直到文藝復興，這些人士的地位才獲得進一步的提升。

第二個問題也非常有趣。的確在現在，大家都習慣透過手機操作影像，但在縮放技術並不存在的過去，卻出現晚近才可能會有的增補或修復，在這些過程中，我們也看到現代科技新的可能性，甚至以假亂真的例子。最近就有一個案例，在珍本書市場出現一本號稱是伽利略真跡的物件，後來被發現是仿製品，該人也因遭查獲判刑。這告訴我們，其實現代科技有很多令人難辨真假的技術，相對的做書籍研究的人，更應瞭解書籍在轉手



間的歷史。珍本總是經歷久遠的流傳才出現在人們面前。如果在市場上突然出現有一本伽利略的真跡筆記，卻未曾有任何相關的文獻紀錄，人們當然會有很多的疑問。

問題5：謝謝Blair教授精彩的演講。我有一個小小的疑問：16、17世紀的歐洲書籍，特別是法國，多是大開本；到了18世紀轉為較小的開本，這是為什麼？第二，為何荷蘭被視為禁書盜版的天堂？

答覆：開本的大小並非隨著時間遞進而改變，以莎翁為例，一開始是大開本，後來新的版本開數慢慢變小。而製作大開本或是對開本意在突顯這位作家的崇高，或是為了饋贈貴族人士。莎翁作品小開本普及於18世紀，一方面成本較低，另一方面則是識字率上升，為達到普及的效果，在商業面考量下，很多人開始使用這些較小的開本，希望有更多閱讀的機會、培養閱讀的能力，他們的對象並不是貴族，但他們創造能讓更多人閱讀的小開本。再比方說，17世紀或更早的中古世紀，聖經多為大開本，而能夠閱讀它們的就是貴族，這令人覺得彷彿過去就只有大開本。這是時代與社會變遷、商業考量下所出現的改變。

至於荷蘭為什麼成為了禁書天堂，在1685年法國禁止新教之後，新教徒們四散逃亡至荷蘭與瑞士以及歐洲其他地方。懷著對法國政府乃至教會的不滿，他們抱怨、大發議論與製作各種不同的書籍，這些無法在法國境內出版的言論，便在印刷成書後經由偷渡走私回到法國本土。這些禁書並不只來自荷蘭，也來自瑞士與其他國家；也不是僅有天主教國家才有言論審查，在新教國家的荷蘭亦然，只是荷蘭通行的語言是荷蘭文，所以他們對使用法文寫成的言論不以為意。在這樣

的情況下，人們獲得了新的資訊管道，同時批評與反對教會。我的觀點是，啟蒙運動之所以會在法國發生，一方面是當時的政府有其應遭質疑處，另一則是有很多的方式得到來自不同國家的資訊。法國出身的政治「難民」與旅外人士發表了這些言論，而審查者不全然對其有查禁的態度，在不完全的查禁系統下，這些言論重新回到了法國。

問題6：關於德文聖經，剛才教授提到，很多當時的書籍並沒有書名頁，這是為什麼呢？另外在這種情況下，收藏家與圖書館要如何管理呢？

答覆：很好的問題。在中古世紀，每個人能夠擁有的書其實並不多，比如說你訂了一本書，可能耗時一、二年才能來到你手上，這使得你家中的書可能只有數本至十幾本，不需要書名頁也能知道它的內容，所以書名頁在過去並非必須。而在圖書館有不同的管理方式：透過列表節錄開頭的幾個字作為索引。我們先前也看到，在另一個例子中，直接使用了索引當作開頭，條目也相對地奇特些。但一般而言，人們並不需要太多的指涉就能知道需要的是什麼，人們可能口語的描述「在第四櫃、第三排、第一本」，這樣就能從自家中覓得。但在1500年之後，大量的書透過印刷出現，估計有接近二千萬本的書在市場上流通，這樣人們就需要更多的方式去「介紹」它們。書名頁的出現有著商業面的考量，在供過於求的情形下，出版商要告訴那些以為自己並不需要買書的人們：「你需要它，這本書中有著那些你需要的內容」。而至於出版資訊的存在，則源自言論審查制度，法國希望透過審查，來抗拒或是排斥那些禁書，但一方面它的制度並不詳密，所以有很多的書透過走私流入市場。其實最有效

的方式是出版前的審查，或是自我的思想審查，令人不敢提筆寫下那些遭禁的內容，自然就無法有成書或是流通的可能，一旦得以出版，必然就有各種管道可以流通。跟法國接壤的西班牙就更嚴格地去遏阻這些書進入市場，甚至逮捕那些出版或持有禁書的人們。所以在過去，出版資訊其實是為了言論審查之用的，政府希望知道這些「不良刊物」是由誰出版，要追究是誰需為此負責，所以才有了出版資訊。

問題7：謝謝教授。個人的問題是關於手稿的例子，有些古書商為增加利潤，將古籍拆成零散的手稿頁次販賣，在研究人員獲得分散的手稿時，他們是研究歷史上的特定事件，還是會如同古籍般注重其編輯的形式呢？

答覆：在歐洲的現代早期，手稿隨著出版增加大量出現，一方面是出版需要大量的紙，紙的價格因此越來越便宜，繕寫手稿的機會也越來越多。而紙的傳入當然比印刷傳入來得更早，所以有更長的發展時間。而之所以能有越來越多的手稿留存下來，一方面是因為有如圖書館或是藏書家族之類的機構，也或許是繕寫者對自己手稿的重視，希望能傳世子孫，其中當然有不予重視以致散佚的情形，但紙與印刷的普及，讓更多人能夠有機會寫下自己的手稿。在這些過程中，18、19世紀珍本書的市場擴大，的確有書商把古籍拆解販賣，不過這樣的斷簡殘篇終究不是完整的書籍，而最容易受損的其實是被單獨剪下的書中插畫，所以在今天的幾所大學中，有透過數位科技拼湊復原的計畫。

還有另一個特別的研究對象：用於抄寫印刷書的手稿，這來自原典難以購得但卻渴望擁有的心理，或是學生的學習記憶行為。哈佛

大學在十七世紀只有二十餘名學生，在歐洲人眼光中，那是文明的「邊界」，即便有印刷機，也沒必要為了僅僅二十名學生使用，這導致抄寫教科書的行為形成。當然，以當代的教學方法來看，這種行為的確有益於記憶。再其次是原典遭到查禁，使得閱讀的機會失去，或沒有人願意複印，這時人們就會偷偷地進行抄錄，這也是手稿出現的原因。當然在印刷的時代裡，還有些案例：可能是為了朋友所寫下的詩詞，並不會大量在外面進行商業流通。譬如說，貴族女性為了友人所寫的手稿；又或者是樂譜，印刷的成本太過昂貴。

問題8：我想為那本書中的最末頁提供一個思考的線索：該頁有可能是一張原稿，因為周邊受損，故使用了新紙浮貼黏上。該頁泛黃的情形有異於17世紀的原書，估計出自19世紀中葉後，當時德國為了快速造紙、生產廉價的紙張，成份中帶有硫酸鋁，在歐洲1850年以降製作的這批紙張，在50年後出現了泛黃的現象。透過對比，可以看出黏貼的部分與原書狀況不一：周邊泛黃，甚至有浸入原紙的現象，唯天頭地腳與側邊的程度有別。

答覆：特別謝謝您的意見，也感謝您用科學的角度告訴我因為有著不同的成分，導致它們泛黃的情況不同，我完全同意您的看法。

註1：這時候的印刷方式是將數頁的內容印在一張全開的紙張上，將紙張對摺後裁切成書頁，一張全開未裁切的紙稱為一個quire。這本書每個quire有16頁，表示紙張要摺疊四次；總共用了33個quire，表示此書有528頁。每個quire上面註記有裝訂的順序，透過這張表，讀者可以知道此書有沒有缺頁或裝訂錯誤。